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关于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仁和区同德镇马拉所村团树组傈僳湾移民安置点

生产用水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攀枝花市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为项目组织实施提供必要的规划指导。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攀枝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的通知》(攀财资农〔2024〕54号)，结合辖区环境，编制实施方案申报资金。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进行资金拨付，拨付对象为施工单位，支持方式为转账。根据工程量清单进行资金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新建200立方水池1口，取水管网300米(32PPR管)、 放水管网700米(50PPR管)。取水管网（32PPR管）≥300米，放水管网（50PPR管）≥700米，新建200立方高位水池1个，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时限2024年，增加农产品收入，受益人口16户，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奠定基石，群众满意度≥95%，项目建设总投资成本12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资金使用效率、群众采访满意度、工程建设进度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 的通知》（攀仁民宗〔2024〕9号），明确由我镇实施仁和区同德镇马拉所村团树组傈僳湾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水项目的目标任务及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该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资金，预算项目资金1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性100%。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0万元，支付进度为0%，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项目办管理，经济发展办负责资金发放。

1. **项目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

1. **项目监管情况。**

人大、纪委对村（社区）干部工作采取年终考评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新建200立方水池1口，取水管网300米(32PPR管)、 放水管网700米(50PPR管)。

**（二）项目效益情况。**

已完成绩效指标取水管网（32PPR管）≥300米，放水管网（50PPR管）≥700米，新建200立方高位水池1个，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时限2024年，增加农产品收入，受益人口16户，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奠定基石，群众满意度≥95%；未完成经济成本指标项目建设总投资成本12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83分（满分100），等级“良”，目标计划完成，社会效益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支付不及时。

**（三）相关建议。**

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5年5月16日